

2、凡是验收不合格的，一律不得投产。建设、施工、
监理等单位有违法违规行为的，自愿接受相关处理、处罚，
承担相关的经济和法律后果。

建设单位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14. 11. 21

施工单位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14. 11. 21

监理单位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14. 11. 21